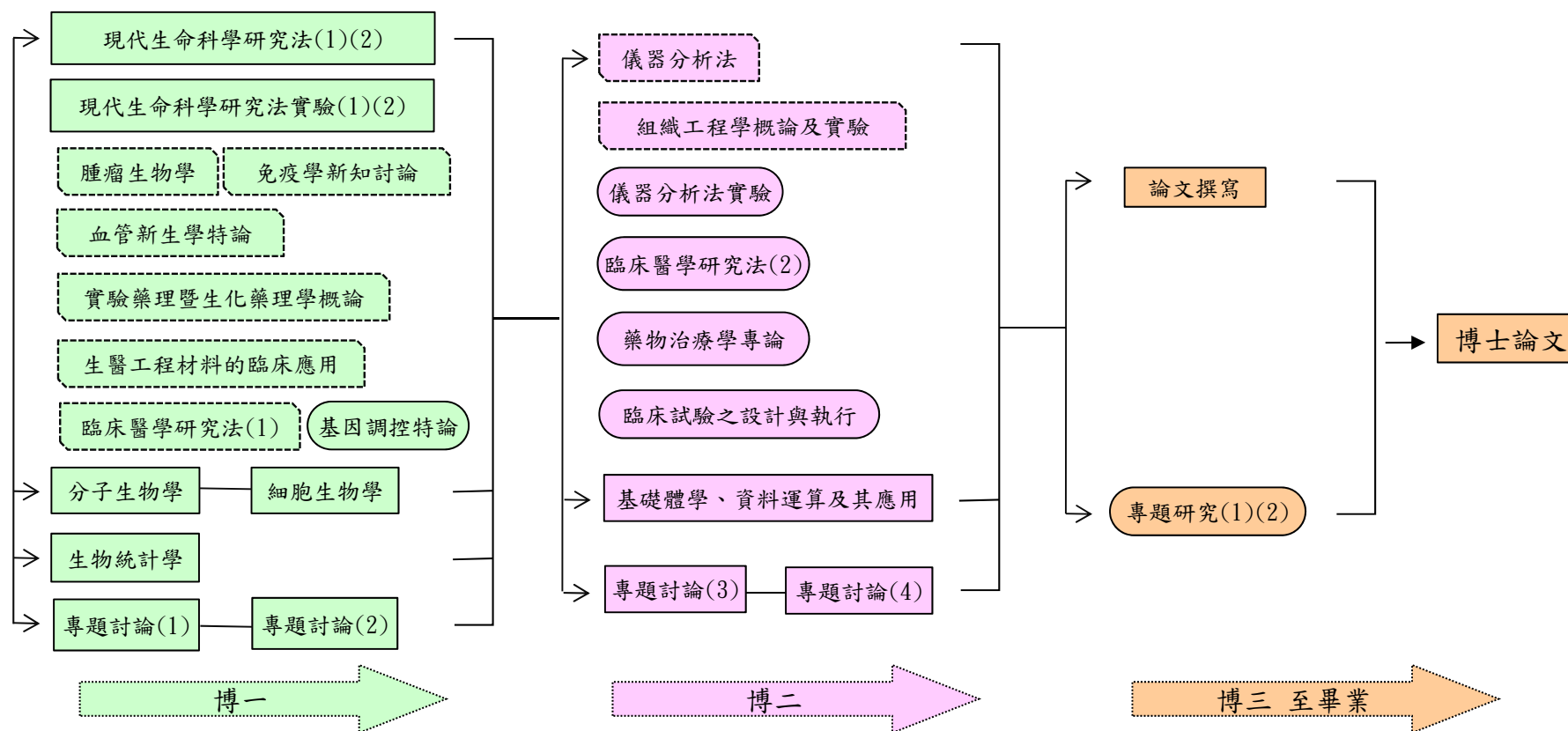


臨床醫學研究所課程：分為「臨床醫學組(碩/博士班)」、「呼吸暨重症照護組」、「臨床資訊組」、「醫學教育組」、「中醫學組」、「臨床試驗研究學程」五大學群領域。

臨床醫學組領域：(博士班)



附註：

1.   表必修課程；   表共同選修課程；   表專業選修課程
2. 畢業學分：37學分(含論文6學分)；核心必修：23學分；專業選修：6學分；共同選修：2學分；論文6學分。
3. 本組學生畢業前於「專題討論」課程需至少兩學期以英文口頭報告通過，以符合本組畢業英文門檻。
4. 依碩、博士學位考試實施辦法規定，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，至少修畢30學分(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)並修畢各所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；論文學分另計。